

中共苏州市委宣传部
苏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共苏州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苏宣通〔2024〕33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苏州“金桂奖”
公益广告作品大赛的通知

各县级市（区）党委宣传部（文明办、网信办）、市场监管局，
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营造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的浓厚社会氛围，根据江苏省第十一届“紫金奖”公益传播设计大赛部署安排，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市场监管局、市委网信办决定共同举办 2024 年苏州“金桂奖”公益广告作品大赛。

一、大赛宗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提升全市公益广告创作展播水平，以精品公益广告弘扬主流价值、传播文明理念、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时代新风新貌。

二、大赛组织

主办单位：中共苏州市委宣传部、苏州市文明办、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共苏州市委网信办。

执行单位：苏州市广告协会。

三、征集主题

1. “强国复兴有我”主题系列。围绕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进一步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注重强调个人的努力与奋斗对国家发展的推动作用，展现胸怀强国志、筑梦复兴路的新时代奋斗者形象。

2.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主题系列。围绕扎实开展城乡精神文明创建、新时代文明实践、乡风文明建设、关心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结合历史长河中生生不息的苏州人文精神以及崇德向善、崇文重教等城市基因，展现苏州这座全国文明城市的精神品质和文明气质。

3. “做文明可爱苏州人”主题系列。围绕贯彻落实《苏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聚焦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餐桌、文明观赛、文明养犬、网络文明等内容进行创意设计，引导文明行为规范养成、提高市民文明素养，展现新时代苏州市民群众的精

神风貌、价值追求，展现“吴侬软语讲文明”“鱼米之乡有礼节”形象标识。

四、作品类型

1. 文案类作品：文案字数控制在 20 字以内，简洁明快、易读易记，要求正确规范使用汉语，语言需为简体中文；须结合苏州城市定位及发展实际，突出思想道德内涵，弘扬社会文明新风，适合作为公益广告语宣传推广。

2. 平面类作品：包括平面海报、动态海报、表情包等。平面海报以系列作品 4 幅左右为一组，文件格式为 JPG，色彩模式 CMYK，规格 A3（297*420mm），分辨率 300dpi，单张图片大小不超过 20M。动态海报文件格式为 GIF，规格 500*720px，分辨率 72dpi，文件大小不超过 2MB。表情包作品格式为 GIF，分辨率 240*240 像素，以 24 张为一组。

3. 视频类作品：包括横屏、竖屏视频广告，涵盖微电影、短视频、动画短片等形式。微电影、宣传片、短视频需要有故事情节，拍摄、编辑所用工具不限，时间 3 分钟以内；动画短片采用 flash 动画创作，时间 30 秒以内，有配音、配乐；视频画幅宽高比 16：9 或者竖屏 9：16，分辨率最低要求为 1280*720，视频格式为 MP4，应配有中文字幕，单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100M，系列作品不超过 3 件。

五、作品要求

1. 参赛作品须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法律

法规，须为 2023 年 8 月 1 日以后创作的原创作品。

2. 参赛作品应聚焦征集主题，注重思想性、时代性、艺术性和传播性，具有原创性、感染力，情感真挚、表达准确，能与城市景观相融合、与城市历史文化相承接、与市民接受方式和欣赏习惯相契合。

3. 参赛作品应具有广泛的形象延展性，艺术精湛、制作精良，可在社会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建筑工地围挡等显著位置刊播展示。

六、奖项设置

1. 文案类作品:

金奖：2 名，颁发证书、奖金 5000 元人民币；

银奖：3 名，颁发证书、奖金 3000 元人民币；

铜奖：6 名，颁发证书、奖金 1000 元人民币；

优秀奖：10 名，颁发证书。

2. 平面类作品

金奖：2 名，颁发证书、奖金 10000 元人民币；

银奖：5 名，颁发证书、奖金 6000 元人民币；

铜奖：10 名，颁发证书、奖金 3000 元人民币；

优秀奖：20 名，颁发证书。

3. 视频类作品

金奖：1 名，颁发证书、奖金 12000 元人民币；

银奖：2 名，颁发证书、奖金 8000 元人民币；

铜奖：5 名，颁发证书、奖金 5000 元人民币；

优秀奖：10 名，颁发证书。

七、参赛要求

本次大赛文案类作品征集不限对象。平面类、视频类作品面向全市各级媒体机构、广告创意代理公司、数字创意公司、广告制作公司、影视制作公司、广告自由设计人以及全市大中学校师生征集。

（一）报送途径

统一采用电子稿件形式提交。文案类作品直接通过“文明苏州”微信号报送。平面类、视频类作品及登记表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或 U 盘寄送至苏州市广告协会。苏州市广告协会电子邮箱：844672950@qq.com。邮寄地址：苏州市竹辉路天薇巷广电 3 号 2 楼 226 室，邮编：215000。

（二）报送时间

参赛作品提交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15 日。

（三）报送要求

1. 参赛者需签署参赛承诺书，参赛作品须为参赛者原创，参赛者应确认拥有作品的著作权。主办单位和执行单位不承担包括因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出现上述纠纷，主办单位和执行单位保留取消其参赛资格及追回所获奖项的权利。

2. 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原作者所有，参赛者同意在作品完成提交后即认可大赛主办单位和执行单位有权无偿使用获奖作品举办或参与评奖、制作、刊播、巡展等。主办单位和执行单位对

获奖作品拥有无偿使用权和出版权（含电子出版权）。

3. 每件参赛作品仅限由一个单位报送，原则上由作品版权单位报送。如其他广告代理公司、制作公司或其他授权单位报名参赛，必须事先征得作品版权单位的同意，若发生版权纠纷，责任由报送单位自负，所获奖项将给予撤销，奖金退还。

4. 大学生组每件作品作者限3人以内，可配1名指导教师。

5. 参赛者投稿时，须同时提供真实准确的个人信息及联系方式，主办方依此评选、颁发获奖证书。提供信息不完整或不实的，取消参赛资格。

6. 参赛作品上一律不得标注参赛人姓名、参赛单位名称等创意元素以外任何信息。

7. 本次大赛不收取任何费用，恕不退稿。

8. 凡投稿作者，均视为已确认并遵守本方案的各项规定。

八、联系方式

中共苏州市委宣传部联系人：闵 瑞，联系方式：68616597；
市市场监管局联系人：朱一鸣，联系电话：69821820；参赛作品征集小组联系人：王 颖，联系电话：66565766。

附件：1. 参赛承诺书

2. 作品征集登记表

（此页无正文）

中共苏州市委宣传部

苏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共苏州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18 日

附件 1

参赛承诺书

参赛人姓名：

参赛作品名称：

本人自愿参加活动，对活动的有关规定和约定无任何异议，承诺本人的参赛作品不存在违法和侵权情况，如存在涉嫌抄袭、模仿、版权纠纷等行为，本人负全部责任。

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原作者所有，本人同意作品如若获奖，大赛主办方、承办方和协办方有权无偿使用，用于制作、刊播、出版、巡展等方面。

参赛作品若发生版权纠纷，责任由报送单位自负，所获奖项将给予撤销，奖金退还。

参赛人签名：

参赛人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如作品为多人创作，则所有创作人均须签名并注明身份证号码。）

附件 2

作品征集登记表

参赛作品类型		参赛单位 (个人)	作品名称	作 者	联系电话	指导老师
平面类作品	海报设计 (含动态)				院校参赛填写 指导老师电话	院校参赛必填、 企业无涉及 可空缺
	表情包作品					
视频类作品						

报名单位：（盖章）